

##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翔岳路 4 号之 9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林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，公司董事长蒋林煜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2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东及其配偶向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300 万元，期限为 1 年，并由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公司股东董正军及其配偶方建清、股东蒋林煜及其配偶余昭蓉、股东王如顺及其配偶刘三英同时向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蒋林煜、董正军、王如顺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  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7 日